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劉雅心  
電話：08-7320415#6532  
傳真：08-7326195  
電子信箱：a00250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211834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4455926\_11211834600\_1\_4455926\_11211834600\_1.pdf、  
4455926\_11211834600\_1\_4455926\_11211834600\_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台北大學與國家文官學院合作辦理112年「公務人員行政管理碩士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鼓勵未來3年具有參加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大學(以下簡稱該校)112年3月22日北大進字第1121800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與國家文官學院合作辦理112年「公務人員行政管理碩士學分班」，提供各項晉升官等(資位)訓練之未來參訓人員，預先研習相關課程，俾利參訓時之學習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4月20日，額滿為止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該校臺北校區(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67號)。
- 五、修畢相關學分班之課程且出席符合規定者，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，日後考上該校相關系所碩士在職專班，可依系所規定抵免學分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城鄉發展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

政處、本府行政暨研考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原住民處、本府客家事務處、本府文化處、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本府水利處、本府交通旅遊處、本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、本府長期照護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